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奥泰”或“公司”）董事会对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的金额及到账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 2019 年 11 月 20 日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 年 1 月 14 日《关于同意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2 号）注册同意，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2.7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965,600,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876,199,783.7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安永华明（2020）验字第 61494123_G03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759,020,832.14 元，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96,979,881.61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预提所得税、银行手续费及部分上市发行费用后的净额），明细见下表：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65,600,000.00
减：发行有关费用	89,400,216.30

募集资金净额	1,876,199,783.70
减：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包括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759,020,832.14
其中：药物研发项目	470,970,062.17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92,972,810.53
补充营运资金	195,077,959.44
减：期末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金额	940,000,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9,800,930.05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0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96,979,881.6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公司按规定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2020 年 2 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公司已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发行人、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已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遵照制度及《募集

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执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人民币元)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8110901012301091862	72,637,269.1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82070078801700000726	622,902.0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120908667010704	23,719,710.35
合计		96,979,881.61

注：1、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 940,000,000.00 元。

三、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43,392,637.41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专项鉴证报告》（安永华明(2020)专字第 61494123_G01 号）。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募集资金 243,392,637.41 元置换公司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的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和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94,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元）	认购日	到期日	预期收益率	收益类型
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分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1257 期	300,000,000	2020.09.23	2021.01.14	1.48%-3.50%	结构性存款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9013 期	80,000,000	2020.12.14	2021.01.13	1.15%-1.75%	结构性存款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固定持有期 JG6006 期	300,000,000	2020.03.19	2021.03.15	1.65%-3.70%	结构性存款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60,000,000	2020.11.13	2021.02.18	1.65%-3.37%	结构性存款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挂钩黄金看涨三层区间	200,000,000	2020.03.25	2021.03.25	1.75%-3.75%	结构性存款
合计			940,00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九）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117,178,951.56 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59.54%。目前，公司募投项目的投入整体按计划进行，公司将根据项目计划进度继续有序使用募集资金。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鉴证，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百奥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七、 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百奥泰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在2020年度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和公司相关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4日

附表 1: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76,199,783.7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9,020,832.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9,020,832.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 诺 投 资 项 目	已 变 更 项 目， 含 部 分 变 更 （ 如 有 ）	募 集 资 金 承 诺 投 资 总 额	调 整 后 投 资 总 额	截 至 期 末 承 诺 投 入 金 额①	本 年 度 投 入 金 额	截 至 期 末 累 计 投 入 金 额②	截 至 期 末 累 计 投 入 金 额 与 承 诺 投 入 金 额 的 差 额③=②-①	截 至 期 末 投 入 进 度 （ % ）④ =②/①	项 目 达 到 预 定 可 使 用 状 态 日 期	本 年 度 实 现 的 效 益	是 否 达 到 预 计 效 益	项 目 可 行 性 是 否 发 生 重 大 变 化
药 物 研 发	无	1,580,000,000	1,580,480,000	1,580,480,000	470,970,062.17	470,970,062.17	1,109,509,937.83	29.80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否

[illegible]

	BAT8001 的临床试验，对公司创新药的投入和布局不会带来实质影响，公司将继续推进已有其他品种的研发工作。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43,392,637.41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截止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000 元补充流动资金。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940,000,000 元，2020 年共获得现金利息人民币 4,117,789.52 元，投资收益人民币 15,815,275.88 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